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件名称 | 宝马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华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案（“**拟议交易**”） |
| 交易概况（限200字内） |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（“**华晨集团**”）目前持有华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（“**华晨制造**”）100%的股权，从而单独控制华晨制造。宝马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（“**宝马中国**”）已经与华晨集团签订股权买卖协议以收购华晨制造全部股权。拟议交易后，宝马中国将单独控制华晨制造。 |
|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 | 1、宝马中国 | 宝马中国是宝马股份公司在中国的子公司。宝马中国成立于2019年，其业务集中在中国，主要为持有和管理宝马集团在中国的投资项目。宝马集团中国境内关联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制造相关业务。 |
| 2、华晨制造 | 华晨制造目前华晨集团全资子公司。华晨制造于于2019年12月在辽宁沈阳设立。其主要从事开发、设计、销售各类汽车相关业务。 |
| 简易案件理由（可以单选，也可以多选） | 🗹1.在同一相关市场，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%。 |
| 🞎2.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3.不在同一相关市场、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4.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，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🞎5.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，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🞎6.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。 |
| 备注 | 相关产品市场：乘用车相关地域市场：中国境内市场份额：宝马[0-5]%；华晨制造[0-5]%；合计[0-5]% |